

《百年不孤》:乡土伦理的消解与重构

李古月

(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贯通基础教育学院,北京 100026)

[摘要]《百年不孤》通过塑造两代乡绅形象,不仅为读者展示了极具湖南特色的民俗生活,更试图追寻乡土伦理的生存机制、探寻传统文化之根。一方面,其乡土伦理通过作品中民俗生活的描绘得到了外在化展现,以两位乡绅主人公对于传统精神的坚守对乡土社会进行“常”与“变”的剖析;另一方面,其通过展现乡土伦理消解与重构的过程,试图在传统乡绅缺席的当代中国乡土社会中,重新构建起一套“德性”体系,在求善寻美的路途上重新找回素朴之风。

[关键词]《百年不孤》;乡土伦理;民俗文化;乡绅形象

[中图分类号]I207.4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8)01-0034-04

One Hundred Years of Insolitude: The Deconstruct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 Local Ethics

LI Guyue

(Department of Basic education, Beijing College of Finance and Commerce, Beijing 100026, China)

Abstract: By shaping the image of the two generations of country gentlemen, *One Hundred Years of Insolitude* not only shows the folk life with Hunan characteristics, but also tries to pursue the survival mechanism of the local ethics and explore the root of traditional culture. On the one hand, through the depicting of the folk life in the works, its local ethics is displayed externally by analyzing two country gentlemen's adherence to the traditional spirit; On the other hand, by describing the process of the deconstruct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 local ethics, the writer tries to reconstruct the moral system in the contemporary rural society with the absence of traditional country gentlemen, and retrieve the simple life seeking goodness and beauty.

Key words: *One Hundred Years of Insolitude*; local ethics; folk culture; country gentlemen's image

《百年不孤》是湖南作家陶少鸿的长篇力作,小说以湘西北双龙镇岑家的家族兴衰为线索,展现了近现代中国的百年风雨。作家着力塑造了岑励奋、岑国仁两代乡绅的典型形象,通过描绘他们两人的生活经历、心路历程,不仅为读者展示了极具湖南特色的民俗生活,更试图追寻乡土伦理的生存机制,从文化层面展开寻根之旅。

民俗承载着一个地区独特的文化积淀,体现出

一个民族的文化性格。《百年不孤》承接了湖南乡土文学“田园牧歌”式的叙事传统,也将湖南地区独具特色的地域文化作为叙事主体。小说中的双龙镇,是一个自足性的文化空间,作者用了大量篇幅来描绘双龙镇的民俗活动,以此构建起一个独具特色的自在世界。

如春耕时节要举行“开秧门”活动,拜谷王神农氏和财神赵公元帅,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开秧门是双龙镇的习俗,也是一种人们自发的活动。岑励奋一行人到达聚善堂门口是,那里已经聚集了

收稿日期:2017-09-25

作者简介:李古月(1990-),女,北京人,北京财贸职业学院讲师,硕士,研究方向为中国现当代文学、影视文化。

一大堆人。岑励奋写的新对联已贴在了院门上。王贵祥再次点燃一挂鞭炮,人们穿过烟雾,跟随岑励奋涌进了聚善堂。乡邻们很熟悉祭祀礼仪,恭恭敬敬地站在台阶下的天井里,向堂屋里的神龛行注目礼……岑励奋再次跪下叩拜三回,接着从口袋中掏出一块红绸,趋步上前,先用红绸将谷王菩萨下半截包住,然后虔诚地将它抱起,端在怀中,让菩萨的背紧贴着自己的胸,转身出门。天井里的人们让开道,等谷王过去之后,才跟随在后面。”^{[1]7}书中也多次写到湖南结婚礼俗:“结婚日似乎终于逮住了机会,要把平日郁积的忧伤全排泄出来。其实呢,多半是碍于乡俗,哭嫁哭得越久,才越显得主家热闹有人气。快至深夜,哭嫁的声音才小了下去,听得出大家都有疲倦之意了。岑国仁赶快走入房内,拱手谢过众姊妹,请她们出来喝擂茶,哭嫁仪式才告结束。”^{[1]56}

这些民俗活动,一方面展现了独特的湖南民间文化,它们被有机地融入到故事情节当中。从生老病死、婚丧嫁娶到农事社交、造屋出行,但凡有重要情节出现,必有民俗活动描写,“喝擂茶”“抬长生”“赶山”“赛龙舟”等湘西北地区的特色活动,与书中重要人物紧密相连,或表现人物性格,或推动情节发展。另一方面,这些民俗活动,构建起一个民间本位倾向的乡土社会。费孝通曾在《乡土中国》一书中提出,乡土社会是“礼治”的社会。乡土社会中,人们生于斯长于斯,安土重迁,不需要现代的政治权力来规范自己的生活,因为维持这种“礼”的是传统和经验。“如果我们在行为和目的之间的关系不加推究,只按着规定的方法做,而且对于规定的方法带着不这样做就会不幸的信念时,这套行为也就成了我们普通所谓‘仪式’了。礼是按着仪式做的意思。”^{[2]63}《百年不孤》不惜使用大量篇幅,事无巨细地描绘民俗生活的点滴,其所构建的乡土社会,正是这样的“礼治”社会。

在这样的“礼治”社会中,人们自觉维护着一套公认的行为规范。如书中所写,在迎亲之前,要举行“告祖礼”,以敬祖先并祈福行孝。无论是乡绅大户,还是乡野农夫,都需遵从此礼。根据近代族规,“除了祭祀,家族中遇到大事如冠礼、婚礼、立嗣之类,也要通过一定的仪式告于祖先”,目的是以此来“沟通人神,培养怀念祖先的感情并受到伦理孝悌的教育,同时在祖先面前确认族人尊卑轮序的血缘关系”^{[3]50};而“乡下夫妻走亲戚,都是女走前男走后,相距三五步,若即若离,这是约定俗成的规

矩”^{[3]50},以此来标榜男女授受不亲的“节义”^{[3]50}。陶少鸿用大量民俗活动构建起的“礼治社会”,正是乡土伦理的外在秩序化体现:“礼治的可能必须以传统可以有效的应付生活问题为前提。乡土社会满足了这前提,因此它的秩序可以礼来维持。”^{[2]64}所以说,“乡土伦理”给了双龙镇这样一个以“礼”为俗、尊“礼”而生的传统社会生存秩序,其在历史的传承中得到自觉维护。

二

在中国传统乡土社会中,有“皇权不下县”的说法,即政治权力只到县一级,下层主要依靠乡绅阶层作为管理者来实现民间自治。“所谓的自治团体是由当地人民实际需要中产生的,而且享受着地方人民所授予的权力,不受中央干涉……当时保持中央和地方政府之间联系的重要性意味着,士绅通常会在当地组织中拥有决策和管事的地位。”^{[4]99}在小说中我们看到,岑励奋、岑国仁父子,作为双龙镇的开明乡绅,正是起到了这样的作用。

岑家作为双龙镇的“首善”,要从岑家祖先岑吾之说起。岑吾之以木材生意起家,兴隆之后不光为岑家积累了丰厚的资本,更领头修路、建桥,同时设义仓、捐学田,并留下祖训,规定子孙后代的男性都要先拜师读书再择业自立。随着时间的推移,岑吾之的功业在双龙镇显示出巨大的作用,他也慢慢成为了乡人们口中的吾之公。

作为吾之公的后代,岑励奋、岑国仁父子延续了吾之公的功德事业。岑家设立育婴堂挽救女婴、设义仓以备赈灾之用、做中人调解家庭矛盾……其作为基层自治阶层的乡绅,承担着管理基层公共事务的职能,“如水利、自卫、调解、互助、娱乐、宗教等。在中国,这些是地方的公务,在依旧活着的传统里,它们并非政府的事务,而是以受到过良好教育、较为富裕家庭的家长为首,由地方社区来管理的。”^{[4]95}

随着土地制度和基层管理制度的改变,传统的乡绅在现代社会已不复存在,但颇有意味的是,《百年不孤》中出身传统乡绅家庭的岑国仁父子,在已无传统乡绅生存空间的新时期仍然充当着传统社会中同样的角色。

岑氏先祖留下的“义仓”,是岑家“仁义礼智”的象征,作为双龙镇的名门望族,在岑家设立“义仓”本身就凸显出岑家拥有地方管理的责任与义务。在饥荒时,岑氏父子曾开仓放粮救济百姓,成为一代佳话;在“大跃进”时期这样食不果腹的年

代,岑国仁凭着淳朴的良善之心,用义仓的粮食化解了危机;随着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农民生活逐渐步入正轨。看到粮食大丰收时,早已和普通农民无二的岑国仁,最先想到的竟是恢复义仓,因为他觉得“义仓在我手里搞没了,总觉得对不起祖宗”^{[1]189},尽管此时“义仓”的象征意义早已大于其实际作用。新时期到来后,岑家的后人以岑国仁的名义注册了慈善基金会,将“义仓”的功能以另一种形式体现出来,其既是对传统的延续,也是对传统的拓展。

如果说“义仓”突出了岑氏家族对于当地基层自治的作用,那么作为“中人”调解家族内部矛盾,则凸显了岑氏家族的“长老权威”地位。这种权威的合法性并不来自于官方授权,也并非因其拥有的财产实力,而是来自于他们在家族中的辈分,当然,更重要的是来自于其拥有的文化、道德优势以及对地方公共事务的贡献。岑国仁曾跟随父亲调解双龙镇乡亲的家庭矛盾——“本地习俗,无论是分家,还是不动产买卖,甚至于邻里纠纷,都得有中人来做出评判与见证,也得由中人来调解。中人往往由德高望重的人担任,这样才令人信服。而在双龙镇,最权威的中人非岑励奋莫属。”^{[1]125}还有,在更为重要的礼俗活动——端午赛龙舟比赛中也是由他担任裁判的。小说中,“中人”并没有随着时代的改变而消失。岑国仁九旬高龄之时仍被请去做“中人”,调解一户夫妻矛盾,可见其权威及公信力。

像“义仓”“中人”这样的例子在书中不胜枚举。由于时代的发展,乡绅阶层逐渐退出了历史舞台,但其作用与影响却并没有随之消失,而是一直在乡土社会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这其中,自然有以小农经济生产关系为基础而产生的宗法传统社会超稳定结构的影响的原因,与历史更迭之“剧变”相对应,这种乡绅文化传承实际上也是一种文化传承意义上的“常态”延续。

很显然,这种“常”与“变”,是中国乡土文学历来所反映的价值脉络——乡土抒情与乡土批判。这两种价值观以极其复杂的状态,呈现在“五四”以来的乡土文学作品中,构成了中国现代乡土文学价值观的一体两面。

对于《百年不孤》来讲,作者似乎更倾向于用乡土文化中的“常态”去抒发留恋之情,而这种对于乡土文化挽歌式的书写,也从一个侧面显示了他重构乡土伦理的意图。

岑氏父子作为地方乡绅,与土地的关系密不可

分,而乡绅与土地的关系,更是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中国近现代历史的更迭。岑国仁从双手不沾黄土的少爷,到亲耕亲种的农民,再到土地收归国有无需躬耕的“闲人”,随着其身份的不断变化,显示出乡土文明所赖以生存的固定空间已不复存在。但作者并没有因土地制度的瓦解,而将主人公内在的乡土经验抹掉,他反而从主人公“乡绅”身份的转换中,发现了重构乡土伦理的出路。

作为乡土社会中一个特殊的阶层,乡绅亲近土地,但并不完全依赖土地,他们身上兼具经济属性、管理属性、文化与道德属性以及宗族权威属性,这使得他们在以土地为核心的政治变革当中,仍能顽强地保存住某些文化传统。尽管现代社会已无“传统乡绅”,但其精神内核、属性特质仍在乡土社会发挥出意想不到的作用,因此作者的意图并非是复辟乡绅传统,而是试图通过重现传统乡绅所承载的文化传统与精神内核,重构乡土伦理,填补当代乡土秩序中的空缺。

三

《百年不孤》将岑家精神转化为固化对象的便是岑氏三堂——聚善堂、菁华堂和厚生堂。显然,岑氏三堂具有高度的象征意味。单从名字上看,岑氏三堂将岑家所推崇的传统精神凝练概括为聚善行善念、集天地精华、厚天下苍生,这也符合岑家祖先吾之公告示后人的耕读传家、仁义礼智的祖训。

小说人物的主要活动场所和重要情节都发生在这三个院落当中。聚善堂是岑家的公屋,供奉着神灵菩萨与祖先灵牌,是用来祭祖与议事的地方;菁华堂是岑国仁三叔公一家人的住所;而岑励奋、岑国仁一家就住在厚生堂。岑氏三堂见证着岑家乃至双龙镇的兴衰变迁,其在百年动荡飘摇的岁月中几经波折。首先,在轰轰烈烈的“土改”工作中,岑氏三堂被没收:“厚生堂大院整体没收,聚善堂分配给岑国仁家居住,厚生堂内的家具、农具及生活用品都可搬到聚善堂去……至于厚生堂名下的所有水田旱土与山林,先统统没收,以后会根据全镇人口数平均分配,见人一份……菁华堂被责令腾出三分之二的房间,分配给无房或住危房的贫困户。”^{[1]272}这是岑氏三堂及其名下产业第一次由私有变为公有。接着,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双龙镇兴起,“双龙人民公社的牌子挂在了厚生堂院门口,历史性地替代了镇公所,而聚善堂和附近的十几户人家,成了公社下辖的青龙桥大队第四生产队。”^{[1]301}

小说中岑氏三堂产权的变更除了是历史的真实写照外,更意味着一种政党伦理对原有乡土伦理的收编与取代。在原本乡土伦理的统治秩序中,乡绅阶层(以岑氏父子为代表)履行了诸多基层自治领导者的义务,正如前文中所提及的,在“皇权不下县”的时代,宗族族长、地方乡绅代行了管理、教化和守护等职责,统治阶层对人民自上而下的管理与基层人民自下而上的反馈在乡绅这里形成交集。

随着乡村基层管理权力的更迭,乡村自治体系瓦解,乡绅阶层的管理权力也随之消失。在小说中,作者通过岑氏三堂由私产变作公屋的细节,巧妙地将这一历史事件融入到小说叙事当中,暗示出政党伦理对乡土伦理的收编。“文革”时期,三堂受到严重破坏,“神像”“书籍”统统被当做阻挡历史前进的封建残留,聚善堂更被视为“封建堡垒”,其意味着传统乡土伦理体系的最终消解。

从收编到消解,政党伦理体系完成了对乡土伦理的取代。在传统乡绅岑励奋、岑国仁父子看来,这种“取代”尽管不符合他们所信奉的价值观,但他们很快便以非常开明的方式予以接受,并进行了相应的自我心理调节。

岑氏三堂被充公后,岑励奋“神情达观”地表示理解:“这是均贫富呢”;当厚生堂成为双龙人民公社办公地点时,岑国仁竟“暗自庆幸”,“他早两年已合了长生,不然,要上山砍杉树,还得打报告到公社去批。”^{[1]301}这固然有小农思想中阿Q精神的影响,但不可否认,他们思想中开明、包容的一面成为其在困境中得以生存的心理因素。更吊诡的是,当岑氏三堂被破坏得空空如也之时,“堂屋没有了神龛和中堂,似乎失去了方位,空空荡荡的,简直就不像个堂屋了。岑国仁便到供销社买了一张大幅的毛主席像和一副红对联回来,站到桌子上,将它们恭恭敬敬地贴到原来的中堂处……岑国仁凝视一阵,下意识地作了个揖,觉得不对,便又鞠了一躬。退到门口回头一望,堂屋好像亮堂了许多。”^{[1]369}这一看似奇特的举动,却显露出乡土思维方式强大的生命力——旧有价值观虽被破坏瓦解,但依循岑国仁的思维逻辑,其仍可替代新的价值观。

作者在处理这两种不同思维方式、伦理体系的关系时,并没有让双方针锋相对,造成巨大断裂感和冲击力,而是依循了乡土社会素朴的价值观,对大时代变革中的尖锐冲突予以足够的理解。随着时代的发展,岑氏三堂在新时期被赋予了新的时代精神——“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们公司和县政府

签了协议,把鸽子尖、卧龙寺、红军洞、青龙桥和岑氏三堂整合在一起,正在进行旅游开发。厚生堂和菁华堂我都收购回来了,连同聚善堂一起,统一维护管理。”^{[1]482}(岑晓红语)岑氏三堂这一极具象征意味的场所,终于再次被岑家人收购回来了。不同于传统私产亦或公屋,此时的岑氏三堂真正成为一象征——传统的回归、传统价值的重新确立、乡土伦理的“重构”与“再发现”。

至此,作者为岑氏三堂的命运写下了光明的未来,显示出作者对“重返传统”“重构乡土伦理”的诉求与决心。从某种意义上说,作者修复基层伦理体系的意图,与将优秀传统文化纳入新时期社会文化建设的时代思潮不谋而合。

纵观全书,其扉页上的题词“德不孤,必有邻”,在市场逻辑支配乡村的当代中国无疑具有振聋发聩的意义。小说第一句“岑国仁逃离县政府回到双龙镇的那天”,也蕴涵了作者回归传统的愿望。沈从文先生曾在《长河·题记》中表示要“把最近二十年来当地农民性格灵魂被时代大力压扁曲屈失去了原有的素朴所表现的样式,加以剖析与描绘”^{[5]18},以此来呼应《边城·题记》上“曾提起一个问题,即拟将‘过去’和‘当前’对照,所谓民族品德的消失与重造,可能从什么方面着手”^{[5]18}。而陶少鸿在《百年不孤》中对此似有呼应,在洋洋洒洒的潇湘风情笔调中,时代剧变与乡土常态交相呼应,用民俗活动凸显出“礼治”社会的乡土本质;书中着墨颇多的岑氏三堂,也颇具意味地象征着乡土伦理的消解与重构过程。在传统乡绅缺席的当代中国乡土社会当中,如何去重新构建起一套行之有效的“德性”体系,在求善寻美的路途上重新找回素朴之风,《百年不孤》或许能够给予我们深刻的启示。

参考文献:

- [1] 少 鸿. 百年不孤[M].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6.
- [2] 费孝通. 乡土中国[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 [3] 程维荣. 中国近代宗族制度[M].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8.
- [4] 费孝通. 中国士绅: 城乡关系论集[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1.
- [5] 沈从文. 长河[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4.

责任编辑: 黄声波